

青少年与法

LEGAL DAILY

2026年8月2日 星期日
编辑/张红梅 高燕
美编/高岳
校对/宣爽
邮箱/fzrbsqb@legaldaily.com.cn

专刊

02

喜欢听 听得懂 用得上

——“疆来”法治宣讲团的精准法治课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王晨

不久前，一名12岁女孩遭遇不法侵害，她冷静自救并告诉家长，家长及时报警。公安机关立案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墨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麦尔哈巴·奴尔扎提提前介入侦查，向女孩竖起大拇指：“你做得很好，特别勇敢！”

“法治副校长教过我们，不舒服的触碰就是越界，受到伤害不能沉默。”女孩的回答，让麦尔哈巴眼眶潮湿。也让她认识到，每一堂法治课都有意义。

麦尔哈巴从事未检工作近8年，深知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的重要性。近日，她作为新疆检察机关“疆来”法治宣讲团骨干，前往阿克苏地区参与“法治宣传教育基层行”活动，与团队成员一同为未成年人送去定制版“法治礼包”。

“疆来”成团

2025年11月，在乌鲁木齐市第八中学的一场法治宣讲中，“疆来”法治宣讲团首次亮相。“疆”为新疆简称，彰显新疆检察机关以法为翼守护未成年人的政治担当；“来”具有双重寓意，既寄托着新疆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美好前程的殷切期盼，也蕴含对涉罪未成年人依法惩治、教育、感化、挽救的理念。两字并用，象征新疆检察机关以法治力量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共绘美好将来。

近年来，新疆各级检察机关不断加强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提升未成年人法治素养，推动未成年人犯罪源头预防。法治副校长常态化送法进校园，探索建立学校、家庭、社会“多元协同、多维一体”的青少年法治教育体系。

为实现普法效果最大化，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尝试推动法治教育由“漫灌式”向“滴灌式”转变，“疆来”法治宣讲团应运而生，普法力量到位后，自治区检察院未检团队推出多项举措保障巡讲活动顺利开展——坚持问题导向，多次与自治



图为“疆来”法治宣讲团成员为学生授课。
墨玉县人民检察院供图

区教育厅对接，了解各地法治宣传教育需求，针对青少年法治教育难点痛点开出“良方”，争取社会组织支持，与某公益基金会“女童保护”项目团队合作，引入防性侵教育课程，以“双师课堂”提升普法效果。

精准滴灌

2025年底，一份来自教育系统的调研报告，让自治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检察官王娅玲陷入沉思。涉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上升，存在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数量增多，校园安全问题突出，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与治理迫在眉睫。为此，王娅玲带领“疆来”法治宣讲团成员赴喀什地区，走进5个县市的中学和职业学校开展犯罪预防法治宣讲。

一堂好的法治课，关键在于用青少年喜欢的方式，在潜移默化中将法律知识根植于心中。此次喀什之行，“疆来”法治宣讲团紧贴中职学校学生特点，结合未成年人犯罪治理难点，精心打磨课程内容。

上课前，宣讲员播放未成年人涉罪主题热播剧《九部的检察官》《无尽的尽头》片段，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开讲后，宣讲员穿插播放《守护明天》法治节目视频，讲述检察机关办理的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例，让同学们直观感受到违法犯罪给个人、家庭和社会带来的危害。同时，宣讲员循循善诱，聚焦未成

年人盗窃、性侵、电信网络诈骗等真实案件，拆解法治课，向同学们释明“低龄不是免罪金牌”。

在叶城县第十三中学，4300多名师生同上一堂法治课。宣讲员生动授课，让学生懂得法律既是保护未成年人的“安全网”，也是规范行为的“指南针”。“从反馈结果来看，孩子们喜欢听，听得懂、用得上。道德教育和法治教育相辅相成，才能有效为未成年人擦亮精神底色，树牢行为准则。”叶城县第十三中学党总支书记陈小兰说。

这次巡讲覆盖近2.4万名中职学校学生，不少老师诉宣讲员，孩子们有变化，对法律知识更感兴趣了。

“法治教育如治病救人，需先号准脉，再对症下药，每当我们提及真实案例，学生们往往神情凝重，意识到‘法在身边’，那一刻，法治的种子开始生根。”王娅玲说。

今年4月，自治区检察院联合教育、法院、公安、司法行政等部门，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法治宣传教育基层行”活动，这也是检教部门连续第三年携手开展此项活动。

自治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再度开展深入调研，梳理近年来涉未成年人犯罪的类型和特点，选定地州，制作课件，精准送法。4月中旬，“疆来”法治宣讲团5名宣讲员赴阿克苏地区5个县市的42所中小学、职业学校及专门学校，开展法治宣讲152场次，惠及学生23万余名。

接力守护

活动中，宣讲员根据受众特点，灵活调整宣讲内容及授课形式。

制作课件时，除了重点解读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王娅玲还特意加入今年3月1日起施行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保守国家秘密条例》相关内容，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哪些行为属于性侵害？”“隐私部位有哪些？”“是不是只有女孩才会遇到这种事？”在温宿县阿热勒镇

第二小学，宣讲员，沙湾市检察院“向阳花”未检工作室负责人张红娟发出三连问。在互动中，她教孩子们如何预防性侵害，遭遇侵害如何自救或求助。

在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宣讲员，乌苏市人民检察院“尖尖角”未检工作室负责人王芳以身边的典型案例开启话题。

“如果女孩未满14周岁，即使她同意，与其发生性关系也依然构成犯罪。”

“青春期并不可怕，它是认识自我、守护自我的关键时期。性教育也不是洪水猛兽，只要我们正确对待，它就能成为我们守住边界、抵御伤害的有力武器。”

在“女童保护”项目团队的“拥抱青春期”课堂上，趣味故事、互动游戏轮番登场，引导学生明确身体“红绿灯”边界，牢记安全准则，提升自我保护能力。

在沙雅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宣讲结束后，孩子们围坐在操场上，与宣讲员一起谈理想、聊未来。

“保持清醒头脑，既要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也要自觉树立守法意识、规则意识，诚信意识和防范违法犯罪意识。”宣讲员，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人民检察院委会专职委员李伟勉励大家，争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让青春不留遗憾。

课堂上，既有笑声，也有思考。

“以前觉得打架只是‘闹着玩’，现在知道打架致人受伤要承担法律责任，学法太重要了！检察官阿姨，我还想上您的课。”沙雅县第六中学学生赛比乃·艾海提在给宣讲员的小纸条上写道。

温宿县职业技术学校学生米合热买·合木提说：“毕业后，我们就会步入社会，法治课为我们指引了前进的方向，我们很幸运。”

“当法治教育不再是‘千人一课’的泛化宣讲，而是针对不同学校、不同年龄段青少年的‘精准滴灌’，才会为未成年人带来看得见、摸得着的法治获得感。”王娅玲说，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与法治教育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疆来”法治宣讲团会接力巡讲，以检察之力帮助孩子们扣好人生每一颗扣子，护航其健康成长。

让孩子在遇到危险时有个安全去处

——贵阳观山湖“护苗驿站”打造未成年人保护新平台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 本报见习记者 胡特旗
□ 本报通讯员 卢静

走进“护苗驿站”，宽敞明亮的接待大厅，充满童趣的活动区，温馨舒适的心理咨询室，干净整洁的寝室环境……每一处细节都透露出对孩子的关爱。这里不是一家简单的办公场所，而是一个集法治教育、权益维护、心理疏导、临时庇护、家庭教育指导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未成年人保护综合体。

“护苗驿站”坐落于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宾阳派出所旁，由区委政法委统筹，联动公安、妇联、社工、检察、法院、教育、民政、卫健等多部门力量共同打造，以法治的温度和精细化的服务，为辖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蓝天。

汇聚共治力量

“我们打造‘护苗驿站’的初心，是让它承担起临时庇护的职能，让孩子在遇到危险时有个安全去处，既能免受侵害，也能远离违法犯罪，真正实现‘一站式’救助。”观山湖区委政法综治督导科负责人黄建廷表示。基于这一理念，观山湖区委政法委探索构

建了“1+N”运行模式，以“护苗驿站”为核心平台，搭配多项特色管理机制，筑牢少年成长防线。

据了解，“护苗驿站”建筑面积约355平方米，设有医疗体检室、法治宣传室、心理咨询室、休闲活动室等11间标准化功能用房，配备基础设施与服务设备。在人员配置上，采取“常驻+轮驻”联动模式，由专业社工、医务人员、心理咨询师、公安民警构成常驻力量，教育、妇联、检察院、法院、民政等职能部门明确专人轮驻值守，通过“驿站劝诫—部门报到”联动机制，有效凝聚多部门履职合力。

以辖区内出现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的企业为切入口，驿站定期组织公安、文广、市监等行业监管部门联合律师队伍开展经营者专项法治教育培训。目前，首期培训已覆盖13家企业负责人，有效筑牢行业未成年人权益保护防火墙。

全程闭环服务

“小朋友，别害怕，有什么事慢慢跟我说。”“护苗驿站”心理辅导室内，心理咨询师温柔安抚8岁女孩小艳，小艳跟随父亲生活，因无人照料独自前往派出所求助，民警将她送至驿站。驿站在完成综合评估后联动多部门告诫其父亲履行监护职责，把小艳纳入重点关爱名单，由专人跟进包保。

小艳的案例，正是“护苗驿站”全流程闭环服务的一个缩影。驿站以未成年人需求为核心，聚焦入站、管护、交接、出站全流程，在入站渠道上，以公安执法巡查发现移交、街道社区专项申请、监护人主动预约申请为主要来源，未成年人入站后，驿站第一时间同步相关信息，对入站未成年人开展综合研判，精准推送至各功能室及部门轮驻单位，以此为依据定制个性化帮扶方案。

在具体服务中，通过构建“接收—评估—干预—转介—回访”的闭环工作流程，对困境、留守、监护缺失、行为偏差等重点未成年人，建立“一人一档”专属台账，实行分级分类、精准施策帮扶模式。

在出站管理环节，严格执行规范交接流程，需由监护人或属地街道工作人员到场，签署离站确认书后方可办结交接手续。针对已出站未成年人，联动学校、家庭、社区三方力量，建立长效跟踪回访机制，持续开展分级监测、动态跟进，及时调整帮扶策略，杜绝帮扶流于形式、服务断档缺位的问题。

延伸普法服务

“护苗驿站”的核心优势，体现在多样化的综合服务上。站内设有法治宣教室、心理咨询服务站等，由经验丰富的检察官、公益律师和专业心理咨询师等定期驻点，为未成年人提供心理疏导、法治科普

基础服务。

“不少存在成长问题的未成年人，背后往往是监护缺位、情感陪伴缺失、教育方式不当的家庭。”驿站工作人员杨秀东说。针对这一现状，驿站将法治教育的触角从未成年人延伸至家长群体，组织专业律师为家长开设法治教育课，同时对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的企业负责人开展为期一天的专题法治培训并组织书面考核，倒逼相关主体责任履责。此外，律师队伍除了在驿站内开展培训外，还主动走出去，深入学校进行法律宣讲，将法治服务送到孩子身边。

为打破单一阵地服务局限，“护苗驿站”积极联动高校、公共场馆、专业社会组织，构建多方协同、资源共享的社会化护苗体系。目前，驿站已与贵州司法警官学院，贵阳市少儿图书馆，贵阳市同行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贵州财经大学，北京市京师（贵阳）律师事务所达成长期战略合作，搭建起“阵地+高校+场馆+社会组织”的多元联动服务模式。

“从临时看护阵地，到集法治教育、心理矫治、困难帮扶、社会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未成年人保护平台。我们将继续以‘护苗驿站’为支点，撬动社会力量，让未成年人在法治的温暖中向阳而生，茁壮成长。”观山湖区委政法委员会书记邹健表示。

从“不敢报”到“主动报”“规范报”

——唐山丰南检察精准普法把医疗强制报告落到实处

□ 本报记者 周青鹏
□ 本报通讯员 刘秀伟 郝珊珊

“以前碰到孩子有不明伤痕、异常状况，总觉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不敢轻易上报，生怕惹上纠纷。现在听了检察官的讲解，我彻底放下了思想包袱！”近日，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卫健局，聚焦医疗行业落实强制报告关键环节，面向全区417名乡村医生、社区医护开展专题普法，一位有着20余年从业经验的村医的这句话不仅道出许多基层医务工作者的困惑，也折射出强制报告制度在未成年人保护“最后一公里”落地生根的生动实践。

乡村医生、社区医护扎根村居一线，日常接诊量大、接触未成年人频次多，是发现未成年人遭受侵害、被忽视线索的第一道关口。然而，在以往工作中，不少基层医护普遍存在一些认知误区。

“心存顾虑不敢报，担心上报后引发医患矛盾、邻里纠纷；不懂流程不会报，对哪些情形属于需要上报的异常情况缺乏判断；对上报流程和保密规定也不清楚；法治意识淡薄不愿报，认为治病救人才是本职工作，上报不属于自己的职责范围……”丰南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该院在履职中发现基层医护存在一些认知上的问题，这些问题有可能让本可以及时阻止的侵害行为持续发生。

“过去只知道治病救人，压根儿不知道接诊中发现的孩子异常情况，我们要履行报告义务。”一名社

区医生在普法课后坦言，“现在终于弄明白了，守护孩子安全和看病问诊一样，都是我们的本职工作。”

专题普法过程中，丰南区检察院检察官结合真实案例，用乡土语言细致讲解了日常接诊中需要重点关注的未成年人异常情形：身体表面出现无法合理解释的瘀伤、骨折等；反复因外伤就医，且伤情与常见意外伤害不符；出现与年龄不符的性传播疾病、妊娠或疑似妊娠；精神状态异常，如突然沉默寡言、恐惧特定人员、有明显自残倾向等；长期营养不良、发育迟缓等被忽视表现。

同时，检察官详细讲解了规范的上报流程：接诊医生发现异常后，应立即留存病历资料，在保护未成年人隐私的前提下，及时报告属地派出所。检察官还特别强调了信息保密规定，明确报告内容仅限于接诊医护人员、医疗机构负责人和接收机关知悉，严禁向无关人员泄露。

在厘清履职边界的基础上，检察官明确告知了瞒报、迟报、漏报的法律责任。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一条规定，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心身健康受到侵害、疑似受到侵害或者面临其他危险情形的，应当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未履行报告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才知道不报告要担责，报告引发纠纷反而不需要担责，法律规定给了我们勇敢报告的底气。”村医徐大夫说。

专项普法让基层医疗保护未成年人防线全面激活。丰南区包括区医院、乡镇卫生院、村级诊所在内的12家医疗机构主动发现、主动上报侵害线索，报告行为阻断了侵害发生，当前有3名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嫌疑人被立案侦查。

丰南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以“不敢报”到“主动报”，从“不会报”到“规范报”，实践表明，只有将法律的刚性宣传与宣传的柔性相结合，将制度的严密与执行的温度相统一，强制报告制度就能真正从纸面走向实践，成为守护未成年人的坚实屏障。



“暑期安全包”到货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文/图

“不能私自下水游泳，不能到不熟悉的水域玩耍。”“雨天出行更要注意，要远离积水井盖，广告牌和临时搭建物。”

“一个人在家时，陌生人敲门，陌生链接弹出，都要提高警惕。”近日，北京市公安局东城分局联合交通、消防、红十字力量走进板厂小学，开展“平安伴成长，榜样筑梦想”暑假前安全教育暨安全体验日主题活动。宣讲人员通过安全讲座、安全体验营、反诈知识问答、把防溺水、防火、反诈、交通安全和急救救护等知识，变成孩子们记得住、用得上的“暑期安全包”。

活动前期，公安民警结合暑期前校园安全特点，对接学校，围绕学生居家生活、外出游玩、网络使用等场景，量身设计安全教育内容。从讲什么、怎么讲，到孩子们如何参与、怎样真正记住，民警们力求让安全宣传既有知识点，也有吸引力。

在板厂小学礼堂内，东城公安分局内保支队民警，法治副校长王梓围绕防溺水、居家用电用火、汛期出行防护等内容，结合假期生活中经常遇到的场景开展宣讲，并与大家签订暑期安全公约。

“陌生链接能不能点？”“验证码能不能告诉别人？”“有人说扫码就送游戏皮肤，靠谱吗？”在反诈宣传区，民警重点讲解了游戏皮肤充值、红包返利，免费领取装备、冒充熟人借钱等骗局套路。骗子的话术被拆开讲，诈骗的步骤被画了出来，让孩子们明白“天上掉馅饼”可能是陷阱。活动现场开展的“反诈小卫士”知识问答，让同学们在问答中提高识骗防骗能力。

图为王梓在板厂小学开展安全宣讲时与学生互动。

惩戒是手段 挽救是目的

教育观

□ 陈丽

深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多年，我始终坚信，未检工作绝非简单的卷宗审查、就案办案。面对身心尚未成熟的青少年，检察官更应走出办案工位，走进少年生活，透过案件表象深挖罪错根源，以柔性司法、多元帮教、源头治理，为迷途少年搭建重返社会的温暖桥梁。

当前，未成年人犯罪呈现罪名集中、诱因多元、线上线下交织的鲜明特征，未成年人罪错治理面临诸多挑战。从我院办案数据来看，帮信、盗窃、聚众斗殴、寻衅滋事、诈骗为未成年人高频犯罪罪名，占全部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七成以上。

部分青少年受攀比消费、江湖义气、网络诱导等不良因素影响，走上违法犯罪道路，有的为满足虚荣心，铤而走险实施拉车门、撬车窗等盗窃行为；有的被校外闲散人员拉拢裹挟，因一时冲动参与聚众斗殴、街头滋事；有的被网络虚假高薪兼职、虚假理财噱头迷惑，误入帮信、小额诈骗歧途。

纷繁复杂的罪错案件背后，折射出网络环境侵蚀、家庭教育缺失、校园管控盲区、社会帮教缺位等多重治理难题，也凸显了构建系统化、全方位未成年人保护体系的紧迫性。简单一诉了之、一判结案，只能实现表层办案闭环，却会让失足少年被“犯罪标签”终身束缚，彻底割裂与校园、社会的联结，难以从根源上杜绝再犯。

秉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我院摒弃机械办案思维，依托“春润工作室”，创新构建“1+N+X”多元协同帮教模式，联动司法社工、教育、妇联、公安、社区等十余家单位，打破部门壁垒，凝聚治理合力，实现涉罪未成年人案件办理、精准帮教、源头治理全链条履职。小吴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一案，是我院多元协同帮教、助力少年重生的典型缩影。

2023年，尚未成年的小吴因法治意识淡薄，辨别能力不足，轻信网络高薪兼职骗局，出借个人银行卡参与网络犯罪活动，案件移送我院审查起诉。初次会见时，小吴精神颓废，极度自卑，深陷“留有案底、人生无望”的自我否定；其家属更是满心悔恨，既自责日常管教缺位，又束手无策，不知如何引导孩子改过自新。

结合小吴系未成年人、主观恶性小、初犯、真诚认罪悔罪等案件实际，综合考量其成长经历、家庭情况及改过意愿，我们坚持教育挽救为主的办案理念，摒弃“一刀切”办案模式，为其量身定制心理疏导+技能实训+职业规划个性化帮教方案。

帮教过程中，我们依托专业司法社工力量，持续疏导其负面情绪，破除心理桎梏；通过烘焙实操、技能学习等实训课程，帮助其掌握一技之长。矫治期间，小吴与同批次帮教对象小陈结伴学习、共同进步，在日复一日的技能实操中沉淀心性、重塑自信，彻底摆脱消极颓废的精神状态。

在后续“青春回归”主题帮教活动中，两名少年亲手制作甜品美食，从容向各界代表分享自己的心路历程与创业规划。少年的蜕变成长，让我们更加笃定，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惩戒是手段，挽救是目的。

相较于成年人犯罪的惩治导向，未成年人犯罪多因心智不成熟，辨别力薄弱、盲从冲动，唯有精准施策、温情帮教、多方赋能，才能治标治本，真正帮助迷途少年拨正人生航向。案结不等于事了，办案更要治源。针对历年办案中发现的未成年人犯罪痛点、治理难点，我院坚持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延伸检察履职链条，打通少年回归校园、融入社会的堵点难点。

一方面，精准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学校常态化开展沉浸式法治课堂，补齐校园法治教育短板；督促社区对贫困、留守儿童、事实孤儿等特殊群体的重点关注、关爱。另一方面，聚焦网络犯罪治理，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加大普法宣传力度，不断提升未成年人对“跑分赚快钱”“高薪兼职”等虚假有害信息的甄别能力。

久久为功施策，润物无声育人。“春润护苗”品牌创建以来，累计助力414名迷途少年顺利重返校园、回归社会，其中19人成功考入大学，292人实现稳定就业，涉罪未成年人再犯罪率逐年下降，真正实现了“办理一案、挽救一人、治理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法治效果。

数字化时代下，未成年人成长环境日趋复杂，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任重道远。作为未检检察官，我们将始终坚守法治初心，践行温情履职，持续依托“新岸”帮教平台，深化“司法感化+精准帮教+源头治理”工作模式，联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等多方力量，线上筑牢网络防护屏障，线下织密帮扶矫治网络，以法治为基、以温情为桥，用心用情守护每一位迷途少年顺利归岸、向阳成长。

（作者系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公室负责人）